

作者簡介

黃運喜，1957年出生於苗栗縣南庄鄉，父母親為雙目失明的盲人。從13歲開始以半工半讀的方式完成學業，最高學歷為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當過工廠及工地工人、救國團服務員、水電及瓦斯管線技術工人、學校教師，從事教育工作20餘年，目前為玄奘大學宗教學系教授。

研究領域為中國佛教史、玄奘學、台灣史、客家史等，撰有《蛻變的家園—隘口百年變遷沿革誌》、《寶山鄉志·歷史篇》、《傳統與現代的對話—新竹縣寺廟專輯》、《中國佛教近代法難研究（1898—1937）》、《新修桃園縣志·宗教禮俗志》，另撰有學術論文100餘篇，其奮鬥事蹟與成就被收錄《2009年新竹市名人錄》中。

提 要

本論文涵蓋時間為從安史之亂至會昌法難，為期約九十年間佛教僧伽制度（僧團）之變化，因這段時間是中國歷史變化極為快速的時期，佛教亦不例外。若能釐清此期僧團之變化，對日後會昌法難的發生，以及佛學義理與儒學思想會通、宋代理學淵源等研究助益甚大。

全文分七章與結論，其大綱如下：

第一章：〈緒論〉共分二節，對主題架構作概略性敘述，並追溯印度佛教僧伽制度的建立與特質。

第二章：〈安史之亂前的僧伽制度〉，共分三節。敘述佛教傳入後我國僧團制度的建立與演變，唐玄宗的宗教政策、安史之亂對中晚唐佛教的影響。

第三章：〈主要僧團的地域分布〉，共分三節。探討安史之亂前後主要僧團在各地的消長，配合宗派興衰及人、地環境生態等空間因素，分析本期宗派佛教發展的趨勢。

第四章：〈僧團的內部結構〉，共分四節。敘述傳統僧團的內部結構、叢林制度建立的背景與禪宗僧團組織及運作情形、比丘尼僧團的建立與特色。

第五章：〈唐代的僧政管理與政教關係〉，共分三節。說明唐代的僧官制度、僧團律令在政治層面中所屬地位，國法與戒律之兩難及調適問題，上層社會的政教關係。

第六章：〈僧團的教育制度〉，共分三節。從寺院教育特質看僧侶的義學教育、世學教育、社會教育、參學行腳等，說明佛教與社會文化的關係。

第七章：〈僧團的社會功能〉，共分三節。以僧團所從事社會福利事業，及僧團與社會各階層關係彰顯佛教之外顯功能。

結論：針對上述各章節歸納重點及關連性作為論文總結。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論文架構	1
第二節 佛教僧伽制度的建立與特質	7
第二章 安史之亂前後的僧伽制度	13
第一節 佛教初傳至唐初僧伽制度的發展	13
第二節 唐玄宗時期的宗教政策	19
第三節 安史之亂對中晚唐佛教的影響	23
第三章 僧團的地域分布	29
第一節 佛教入華路線僧團分布——以高昌、敦煌為例	29
第二節 唐代中期內地主要僧團的分布	40
第三節 佛寺與僧團分布的區位分析	47
一、在位置方面	47
二、在地點方面	50
第四章 僧團的內部結構	55
第一節 叢林制度建立以前的內部結構	55
第二節 叢林制度建立的背景	59
第三節 〈禪門規式〉與禪宗僧團組織	64
第四節 比丘尼僧團的建立與特質	68
一、比丘尼的出身可分為士族、宗室、宮人、平民四大類	71
二、唐代比丘尼寺院在社會中的最大功能為提供婦女修行守節之處所	71

三、內道場比丘尼僧團的建立	72
四、唐代比丘尼大都持戒嚴謹，成就亦高	72
第五章 唐代的僧政管理與政教關係	73
第一節 僧官制度的演變	73
第二節 國法與戒律之間——唐代僧團律令分析	79
一、〈道僧格〉制定的背景與日本〈僧尼律〉 間的關係	79
二、唐代律令與僧政管理	82
三、對僧侶日常生活的限制——食、衣、住、 及兼學雜業管制	84
四、對僧侶遊參行腳的限制	86
第三節 上層社會的政教關係	90
一、唐代中期宮廷佛教活動舉隅	90
二、士大夫與佛教	95
第六章 僧團的教育制度	101
第一節 寺院教育的特質與義學教育	101
第二節 世學與參學行腳	107
一、禪宗大德為求開悟或印證型	112
二、博訪諷誥，圓滿己身智慧型	112
三、域外留學求法型	112
第三節 社會教育	113
第七章 僧團的社會功能	121
第一節 佛教從事社會福利事業的背景	121
第二節 以悲願為基礎的社會福利事業	123
第三節 僧團與社會各階層的關係	129
結 論	135
參考書目	139
圖 表	
圖一：論文整體架構圖	4
圖二：隋唐西北絲路簡圖	30
圖三：隋唐中國印度海上交通簡圖	31
圖四：漢晉時期西南絲路簡圖	32
圖五：唐代長安寺院分布圖	43
表一：各律本所載「十句義」明細表	8
表二：玄宗在位期間對道教措施一覽表	20
表三：玄宗在位期間對佛教措施一覽表	21
表四：方志所見唐代州縣著錄佛寺統計表	41
表五：《宋高僧傳》載僧侶出家學律及研究經論一覽表	103

作者簡介

黃運喜，1957年出生於苗栗縣南庄鄉，父母親為雙目失明的盲人。從13歲開始以半工半讀的方式完成學業，最高學歷為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當過工廠及工地工人、救國團服務員、水電及瓦斯管線技術工人、學校教師，從事教育工作20餘年，目前為玄奘大學宗教學系教授。

研究領域為中國佛教史、玄奘學、台灣史、客家史等，撰有《蛻變的家園—隘口百年變遷沿革誌》、《寶山鄉志·歷史篇》、《傳統與現代的對話—新竹縣寺廟專輯》、《中國佛教近代法難研究（1898—1937）》、《新修桃園縣志·宗教禮俗志》，另撰有學術論文100餘篇，其奮鬥事蹟與成就被收錄《2009年新竹市名人錄》中。

提 要

政治的統治對象與宗教的教化對象均是人民，政教雙方在一定的限度內，可以相安無事，若逾一定的限度，則易發生衝突。政教衝突的結果，往往是由主政者運用世俗的權威，干涉教團內部依戒律規定正常的運作，使之在義理趨向低下的目標，這種現象，就是宗教史上所謂的「法難」。

會昌法難是中國佛教由盛轉衰的分水嶺、對於當時政治，社會及後代文化均有深遠的影響。本文根據兩唐書、唐會要、大正藏史傳部、方志、金石史料等記載，鉤劃出這次法難的真象，並嘗試分析法難的原因和影響。全文共分六章，分章敘述要點如下：

第一章：「緒論」。敘述宗教的本質和法難的意義，並比較中印兩國的僧伽制度及僧寺關係，藉以明瞭會昌法難的遠因。

第二章：「從時代背景看法難原因」。以唐代君王的宗教信仰和政策，國家經濟和寺院經濟衝突，士大夫排佛思想暗流等三個角度解釋這次法難原因。

第三章：「會昌法難始末」。敘唐武宗即位後的崇道黜佛措施，並分析廢佛詔令「拆寺制」，以探討武宗廢佛動機，最後敘述宣宗即位後的放鬆管制而結束了這次法難。

第四章：「法難下的佛教」。考察法難進行時僧侶的志行操守，鉤勒出全國各地被毀的寺院及散佚佛典。

第五章：「法難的影響」。以社會功能、佛教宗派、佛教義理轉變和佛學中國化三方面分析法難的影響。

第六章：「結論」。簡單敘述前面各章要點，並提示會昌法難為何是中國佛教由盛轉衰的關鍵。



目

次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宗教的本質與法難的意義	1
第二節 僧伽制度的建立和特質	2
第三節 中國早期的僧伽制度	6
第四節 僧寺關係的變遷	9
第二章 從時代背景看法難原因	15
第一節 會昌前各君主宗教信仰與政策	15
第二節 國家經濟與寺院經濟的衝突	26
第三節 唐代士大夫的排佛思潮	31
第三章 會昌法難始末	37
第一節 武宗即位與崇道黜佛	37
第二節 從〈拆寺制〉看武宗廢佛動機	46
第三節 宣宗即位與法難結束	50
第四章 法難下的佛教	55
第一節 僧侶的志行節操	55
第二節 各地區佛寺經像的破壞	61
第三節 佛典的散佚	83
第五章 法難的影響	93
第一節 社會功能方面	93
第二節 佛教宗派方面	98
第三節 義理轉變與佛學思想中國化	100
第六章 結 論	103
參考書目	105